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華野疏稿卷三

詳校官國子監司業臣納麟寶

編修臣表謙覆勛

總校官編修臣王燕緒

校對官修撰臣戴衢亨

謄錄監生臣曹希焜

欽定四庫全書

華野疏稿卷三

湖廣總督郭琬撰

辨白冤誣疏

奏為微臣祖父之冤不辨則不忠不白則不孝仰祈  
睿照以完臣節以正

國體事恭惟我

皇上至仁大孝凡繼述之隆尊養之盛無不度越千古  
臣一介豎儒前倖叨錫類之典榮膺三代之

封存歿啣

恩感刻無地矣兼之

皇恩深重屢邀不次之擢臣思無以為報惟期知無不言言無不盡或可稍酬

聖恩於萬一耳因而讒構交興四處吹求即莫須有事便思羅織適有江南查叅兵糧一案發臣質對其詭計閃爍枉法煅煉罄竹難述

君門萬里以致孤蹤莫告幸

聖主當陽洞悉其誣

特旨寬免臣罪是臣餘生之年皆

皇上矜全之所賜也臣復何辨今且不以臣為庸劣補授湖廣總督臣跪捧

上諭讀至謂臣前任吳江縣居官甚優最清不覺泣痛  
搶地數十年之冤抑向而寄諸覆盆者今忽騰出  
雲霄矣臣雖肝腦塗地復有何贅獨是康熙二十  
九年山東巡撫佛倫因發臣押送江南遂借風生

波誣捏多端臣不敢一一瀆辨仰煩

天聽惟叅臣係郭爾標之子過繼臣父郭爾印係故明

御史黃宗昌之家僕改名討

封使其事稍涉風影不惟玷辱

王章抑且欺罔

聖明臣雖萬死何足以盡其辜然臣本生父郭景昌係

即墨縣學庠生郭爾標乃隻身光棍橫賭街坊為

宗族之所不齒並無妻室何有子嗣因而投充宗

昌家僕是闔邑之所共知者當爾標甲申作亂之時臣方七齡本生祖郭文耀被爾標慘害臣父攜臣避難於文登縣宋村集後爾標被柯永盛擊獲正法臣父與臣順治三年始得回籍時臣已九歲臣伯父郭爾印之子過繼臣承嗣本生父於是年九月內病故過繼父於康熙十五年正月內病故有丁艱呈詞可查是事跡之彰明較著者也況臣生父與爾標固係遠族即臣過繼父與彼亦係遠

堂各有宗譜支派又何能掩人耳目夫爾標乃殺  
祖不共之仇人而誣臣為之子其痛心尚忍言哉  
語云求忠臣於孝子之門倘臣隱忍不言而使祖  
父含冤於地下則不孝之罪通於天矣是臣不得  
為孝子又焉得為忠臣哉

皇上以孝治天下又安取此不忠不孝之人而用之哉  
臣故不得不辨不敢不白也前臣蒙

恩休致回籍大學士伊桑阿奉



旨著無人處問臣是

皇上聖明必洞鑒其造謀陰陷猶不惡臣顯受其辱有

傷

國體臣感激流涕已曾據實

奏明矣如臣果係爾標之子宗昌之僕現有宗昌嫡

孫黃貞晉一問即明不知佛倫何所聞而無影無

稽誣臣欺

君冒認祖父濫膺

封典即擬行革職追奪

誥命部覆不俟行查遂依樣葫蘆先立時追繳矣臣今日之辨白非敢為挾私報復之計但此乃臣生平

大節所係

國家體統所關抱冤千載臣死不甘心伏祈

皇上勅問佛倫當日誣臣事件或係訪聞或係告發必有其人提來臣與質對事若有據則臣今日之辨白俱屬支飾是欺

君之罪在臣而不在佛倫矣事若無稽而止徒挾私虛  
誑罵臣辱臣不顧

國體之謂何是欺

君之罪不在臣而在佛倫矣即或不在佛倫亦在同與  
造謀之人當必不屬之臣矣仰懇

乾斷勅察明白討發

封誥以完臣節以正

國體俾存歿不至含冤臣當捐軀殞生世世犬馬啣

結無已也臣情激辨寃悲憤直陳字多逾格貼黃  
難盡未敢另繕伏祈

皇上睿鑒俯賜全覽施行謹

奏請

勅旨

康熙三十九年正月二十八日

奏二月初三日奉

旨該部議奏吏部議覆據大學士供稱我訪聞郭琇

之父名字與郭爾標名字相類今郭琇既稱伊父  
名字並不是郭爾標想必不是我如何得知我據  
訪聞具題我並無別供等語佛倫前疏係訪聞題  
叅並無實據應將前所追郭琇

誥命給還應揭送內閣照所追

誥命繕寫給發其不行查明具題之原任山東巡撫今  
任大學士佛倫及不詳查即照所叅議覆追奪

誥命臣部之原任侍郎沙海李振裕索諾和司官鍾儀

五少工月二二  
卷三  
傑蘇赫納白良瓚李雲會理應查議但事在

赦前相應免議其原任尚書鄂爾多張士甄侍郎趙士  
麟已經病故無庸議奉

旨依議

條陳三事疏

奏為事關地方謹陳三條仰祈

睿鑒事恭惟我

皇上宵旰不遑軫念民瘼殷殷南顧授臣湖廣總督凡

地方事務有係民生者敢不一一為我

皇上陳之

計開

一楚地素稱澤國則百姓以堤為命每於年終水  
患歲警等事案內將有無冲潰修築穩固字樣造  
冊達部又奉有堤塍冲決印河各官俱照黃河之  
例處分全賴該管各官實力修築高厚以資捍禦  
如本年沔陽州之被水瀰漫及黃梅廣濟二縣之

受鄰省湖水瀰漫雖屬水勢氾濫所致然亦地方  
各官修築不堅厚之故也若不嚴定處分之例無  
以警惕應於每年秋成九月興修次年二月告竣  
如有冲潰被水漫溢者即將經修縣丞州同以及  
印官並原有考成督催之同知知府分別降罰留  
任修好開復仍令該管道員不時查察至於修堤  
原係照糧役夫衿監俱應一體出夫不得濫行優  
免庶糧少之民獲免獨受其勞而糧多之衿棍土



豪不得坐受其福如有抗違包折等弊或查訪確  
實或被他人首告按照光棍例治罪庶管堤各官知  
新例可畏矜棍土豪知法紀難犯而

國賦民生兩有攸賴矣

一查湖北預備漕船一百隻先因吳逆變亂之後軍  
旗額船未足且又歲歲回遲歷年動支輕費銀三  
分令各旗丁扣費七分雇覓民船應用至康熙二  
十一年前參議道章欽文議照雇覓例於各旗丁

行月耗米內每石扣銀一錢并於州縣應徵漕米  
內每石汰銀一錢二分合共打造預備漕船一百  
隻前撫臣題准成造及此船造完而額船之數旗  
軍亦已造定每歲又依限回空受兌無誤歷今一  
十八載此船竟置勿用滄泊河干皆致朽爛無存  
前糧儲道董紹孔詳請咨部銷案部駁不允責令  
修造但查出運額船原有三修銀兩給軍修理十  
年復動項大造今此船隻本非動支正項係屬汰

捐成造者既不出運又無三修大修之項已經一十八年之久雨淋水濕日日停泊江干以致朽爛無存今輓運船隻年年依限到次並無愆期即使此船尚存原屬無用倘若以無用之船重責修理則此船原公泐四萬餘金斷非一二該管官弁可以措辦勢必仍照前議扣費泐捐而軍民何堪此累况船毀板爛實屬無船可修無法可設即使再行泐造亦無需用之處不過仍前停泊終歸朽爛

而已仰請

皇上睿鑒勅部銷案則軍民啣結無既矣如或額船回  
次偶遲責令軍丁雇覓民船北運或亦不致有誤  
也

一苗民雜處之區如茶陵州等處調補熟識苗情  
官員查內有難治易治之分亦有才大才小之別  
未必盡能人地相宜且湖南州縣通計止六十餘缺  
而苗民雜處者已及其半似此苗缺甚多未必有

如許可調之人倘此後選擇無勝任之員或雖能  
勝任而品級未當似應不拘資格借品調補仍照  
原銜陞轉是一通融調補庶乎地方得人至官員  
調補苗地其撫字之間自必倍費心力冀望獎勵  
伏懇

皇上勅部議覆倘照邊俸陞遷俾人忘其苦累而益加  
奮勉亦愈可收得人之效也不則人皆甘於平常  
而不願為廉能矣再苗民雜處之汛防將弁有彈

金史卷之三十三  
卷三  
壓控制之責亦必得廉幹熟悉風土之員始能恩  
威並用安輯苗民似應照文員一例揀選調補庶  
文武均得其人而地方可收實效矣

以上三條皆切時宜伏祈

聖明睿裁俞允以安民生以靖地方臣因條陳起見字  
多逾格貼黃難盡未敢另繕併祈

皇上俯賜全覽施行謹

奏請

勅旨

康熙三十九年正月二十八日

奏二月初三日奉

旨該部確議具奏 部覆三款俱應如該督所題本年

三月初三日題本月初五日奉

旨依議

再請均賦疏

奏為更名之穀折太重畧為變通賦不缺額民不受

累事竊湖廣江夏等十三縣楚租更名田地乃明  
季下瘠之藩產蓋因田瘠每歲納租穀於楚藩猶  
之佃戶納租米於田主也年豐照收歲歉告減原  
非計畝定則之田可比我

朝定鼎以後順治九年適遇荒歲穀價騰貴每石遂至  
折價銀四錢六分零較之民糧科則加重至六七  
倍在彼時不過因價昂而論豈可不問豐歉執為  
定例使佃種窮民竭終歲之胼胝莫供一歲之輸



將稍有拖欠又迫於追比而士民紛紛告苦告累  
疊據布政司並各縣請照民田一例改折徵糧情  
由詳報等因臣隨查此項藩產若照民田輸賦固  
致正額有虧應照各縣上則田地起科合算共銀  
四千餘兩尚餘銀六千餘兩仍於十三縣田內照  
數均攤每畝所加不過釐毫最輕易辦實無減

國課臣於康熙三十八年九月內為仰請

皇仁等事會疏具

題部覆前項更名田地原係明季藩產給民播種輸租非民間自置田地可比故與民田應徵科則較多且輸租田地各省俱有此項刊載全書遵行已久不便更張應將所題之處毋容議等因竊思此項田地雖係明季撥為藩產給民播種實乃版圖之疆土佃民納穀無異按則納糧自應與民賦一例輸將况任土作貢已久即非自置田地而同為力事畝畝之民輸納獨有偏重恐愚夫愚婦始而

顛望蘇息今則見其困無底止勢難免其流亡且  
經撫臣年遐齡咨詢鄰省一准偏沅咨覆湖南所  
屬藩產與民田一例起科從無租穀折價事例一  
准河南咨覆豫省更名田地總係比照民賦一例  
徵收輸納較之民賦並無輕重懸殊一准山東咨  
覆東省租穀田畝並無折價之例見今俱係按畝  
徵銀一准江西咨覆江省藩產應納錢糧俱係按  
畝輸將並無更名藩產租穀折價一准山西咨覆

太原所屬藩產更名田畝悉照全書科則徵收並  
無折價之例一准陝西咨覆陝西明季藩產更名  
田畝向來俱照原租徵收並無租穀折價事例至

康熙三十六年奉

旨均平民無偏輕偏重之嫌是各省藩產更名田地俱  
照全書按畝分別輸賦並無折價重累則湖北同  
一藩產之更名田地何堪輕重懸殊我

皇上愛育民生屢下蠲租減賦之

詔惟恐一夫不獲當此時際雍熙民歌樂利而又欽頒  
上諭為民興利除害誠千載一時之遇而楚民有重困  
不得不仰祈

皇恩勅部將此項折價田畝照民地上則輸賦其餘仍  
於十三縣田內照數均攤是稍為變通轉移而  
國課無虧小民數十年之積困一旦獲甦無復呼籲  
之累永戴

皇恩於無既矣伏祈

睿鑒施行謹

奏請

勅旨

康熙三十九年正月二十八日

奏二月初三日奉

旨該部確議具奏 部覆謂此項田地各省輕重不一  
俱照全書所載數目徵收况將此地租照地租民  
田上則輸銀四千兩其餘六千兩於十三縣民田

內均攤其十三縣自置田糧外又行加增反致偏  
苦受累應將該督所請毋容議康熙三十九年二  
月初三日題本月二十七日折本奉

旨這更名地租照上則民田起科餘銀均攤於十三州  
縣徵收則十三州縣之民未種此田令其納銀恐致  
民怨這所奏未協於中著筆帖式前往問郭琇將伊所  
見明白寫摺子即付筆帖式帶回具奏

三請均賦疏

奏為欽奉

上諭事康熙三十九年二月二十九日准戶部咨奉

旨更名田租著筆帖式問臣明白寫摺子帶回具奏仰  
見我

皇上愛育羣黎無微不至矣夫臣之

奏請田租餘銀所應均攤者蓋因百姓之佃種此田

歷年銀兩徵收不完偏苦已甚或有逃亡或有荒

蕪錢糧無着官云官賠而官何嘗出已之所有以



代民之所無猶然取之於民究竟是民賠而官受  
代賠之虛名此荒蕪逃亡之貽累也又有累極不  
能耕種者先貸銀與人托付耕種輸課圖釋已累  
而種者不三四年間覺此田無利而受累又欲退還本  
主而本主不受乃至紛紛具控彼稱原係此人之田  
此稱原係彼人之田轉輟牽纏告揭不已是又耕  
田構訟之貽累也臣涖任之始據布政司各縣紛  
詳不一俱謂此田有偏苦之累以致錢糧每歲拖

欠而各縣士民呈請

題達豁免臣查舊案前任督臣已經

題請部覆謂豁免則課額有虧應毋容議臣思十  
三縣之有更名田地者實為彼闔邑之苦累豁免  
有虧

國賦餘銀均攤每畝不過釐毫衆擎易舉亦各縣人  
民之所樂輸者也況此項銀兩一有拖欠官必責  
成里長里長豈肯代賠必歛之於百姓一經里長

科歛則每畝又不止釐毫矣故均攤亦可以省彼  
闔邑之苦累也臣謹具摺回

奏伏祈

睿鑒施行

本年三月初七日奉

旨這事情著照該督所請行

請禁八弊疏

奏為楚地之陋弊實甚臚列八條仰請

勅旨勒石永禁以澄吏治以安民生事恭惟我

皇上勵精圖治宵旰勤勞無日不以吏治民生為念而  
三楚地方風俗猶未淳美民物尚未安阜者皆由  
官吏因循陋弊不能振刷頽廉也蓋督撫藩臬監  
司守令雖職有尊卑皆屬臣子務期洗心滌慮共  
勉良圖毋養奸而滋惡毋縱蠹而殃民毋黷貨以  
剝民財毋濫刑以殘民命自是風行草偃大法小  
廉以仰荅

皇上愛養元元之至意臣謹會同撫臣藩臬司道條議  
弊習之實甚者臚列八款嚴行禁革第思臣在任  
之日尚能禁之於一時臣離任之後或不能禁之於  
他日故不憚瑣瀆敢請

勅旨勒石永垂鑑誡也

計開

一軟檯硬駝之弊宜除也從來徵收錢糧皆當遵  
照定額若額外多徵即為私贓或有指稱貲費

等項公然科泐如闔邑通里共攤同出者名曰軟檯如各里各甲輪流獨當者名曰硬駝此皆由地方豪紳劣衿及奸民惡棍專工包攬借此夥結有司倡此異議以為分肥撮潤之計久而州縣衛所官吏遂為把持挾制即或官有稍知自愛者而亦不能更張悛改竟視為例所當然牢不可破以致豪劣奸棍橐肥囊盈而窮簷良懦日貧月乏是從前習弊貽累甚深故宜勒石

永禁

一陋規雜派之多宜除也如大差大役固有因公而派者乃遂有假公濟私以一派十者又有每年每節派大小禮儀者而郡守之交際亦有派之各屬者有府廳縣衛所一出門派中伙派路費以及跟役之食用者有上官差役往來派送規禮下程過客交際派送贖儀酒席至起解餉銀又別立名色曰解費曰扛費若現年應役則

有磕頭花紅酒席之陋例甚而至於府道亦有  
開徵奏銷之陋例是一邑之中私派橫徵竟有  
倍於正供者至南漕一項又有監兌下縣之規  
禮差人坐催之規禮道府書役之規禮且書役  
之科勒竟有倍於官長者嗟嗟民力幾何豈堪  
如此之剝索乎嗣後上下衙門各須潔己自愛  
革除陋習不得仍蹈前轍故宜勒石永禁

一徵糧之滾單宜行也如一邑每里之中或五戶



或十户立一滾單於某户名下註明田糧若干  
該銀若干春應完若干秋應完若干或分作十  
限一限該完銀若干發給甲內首名挨次滾催  
令民遵照部法自封投櫃不許包户銀匠櫃役  
執戥稱收一限若完二限又挨次滾去如有一  
户沉單不完不繳查明即嚴拏究處是既省差  
役之滋擾又省里排之科歛且省民一分之濫  
費即增民一分之正供既增民一分之正供即

省各官一分之考成豈不大有益於官民乎故  
宜勒石永行

一訟棍之包攬詞訟宜禁也楚俗刁悍率以越訴  
為常無論戶婚田土小忿角口有不由州縣而  
遽赴上控者有已經結案多年而忽思翻案妄  
控者有州縣府道業已斷明而又誣讎問官率  
告衙役羅織多人以為准狀之套頭者此皆由  
各屬不逞之徒往來省會結交在省訟棍狼狽

為奸遇事生風代人架捏情詞包告包准扛幫  
硬証而愚民無知信若神明甘心健訟往往傾  
家破產而不悔若庭鞠得實原告受反坐之條  
被告受拖累之苦而訟棍猶安然無事飽食無  
禍也嗣後此等訟棍務嚴行重究按光棍例定  
擬以警刀風故宜勒石永禁

一酷刑濫刑之宜禁也查梃牀一項久經禁革近  
楚中各監口有一刑具名曰大鐮不論輕重罪

囚凡無賄者夜俱置之於此中與梃牀名異而實同雖謂謹防越獄起見然手鐐脚鐐鎖項之三件犯罪重者原許並用而大鐐何為也凡監口有此者官當立刻親查嚴飭禁卒拆毀又如夾棍一項原為極刑即長有二尺以外者總為三木之下已無求而不得何須再以尺餘之夾棍為用不幾極刑之中又極刑乎至於木枷竹板輕重大小俱有定式又定例開載如有違制刑杖嚴行焚毀仍著

體訪酷吏等語則一百二十觔之重枷瓦樣之  
大板尺餘之夾棍皆當遵

旨焚毀嗣後官吏須身體力行不得陽奉陰違致干  
功令故宜勒石永禁

一誣盜之宜嚴飭也查楚中依山帶湖固多匪類  
為民牧者自當嚴飭捕役緝拏真盜真賊不可  
草率了案以致無辜含冤乃地方各官一聞失  
事惟慮盜難弋獲遂任捕役橫行拏獲真盜者

固有而誣良哉賊陷害者亦復不少如有形迹  
稍涉疑似及捕役素所嫌怨者公然鎖拏私行  
弔拷種種非刑不認不休及其屈認方始到官  
而官惟顧一己之考成不問是盜之果否捕役  
之言深信不疑受寃之人百喙莫辨是不惟捕  
役之誣良竒幻叵測而官之容隱扶同亦在天  
理人心之外嗣後遇有此等案件而官後應按  
律加等議處以示警惕故宜勒石垂戒

一抄搶之風宜禁也楚之為俗強凌弱衆欺寡或因鬪毆傷命未經告官屍親統衆先抄兇手之家或小忿不忍因而投繯溺水亦率扛屍抄其與口角之家甚或女嫁與人偶以別故自盡其母家亦率衆抄其壻家又江河兩岸有田之家修築堤塍逐年輪充堤長經管宜於農隙之時預為堅築乃平日互相推諉一遇橫流汎濫水過於堤是非人力所能捍禦而兇橫之族竟不

思平日不肯齊力修築乃反以為利率衆抄搶  
堤頭堤長之家并及其鄰里且謬為飾詞曰不  
行救護其被搶之慘酷於賊劫家囊牲畜棺椁  
房屋樹木掃蕩一空既而皆控於官彼稱殺人  
掘堤此稱率衆抄搶而州縣各官姑息含糊竟  
不按律究擬苟且結局此輩益無忌憚故楚鄉  
有官法遠蠻法近之謠今後若再有犯者地方  
官即當嚴究律擬通詳以懲刁惡是宜勒石永



禁

一強族阻葬之風宜禁也楚地惡俗每遇喪葬乃有借事生風者或賣地之人需索酒食稱賣陽不賣陰必不許葬或此地曾經管業轉賣已經數主自稱業主需索酒食必不許葬或有田地相連欲圖買成片者或附近有墳屋者則稱碍其墳屋莫不統領多人或以糞穢洗潑其棺或扛病人強卧其穴需索者不滿其慾不止圖片者

不得其地不止大抵皆強族兇徒憑恃族衆魚  
肉鄉懦嗣後如有強族欺壓隣里強於人家來  
龍白處安葬者許其具控地方官親臨驗視不  
得委員滋擾一驗便可剖斷是非若係統兇阻  
葬需索酒食圖謀地土者立刻盡法究處不得  
少縱庶兇悍之風可息故宜勒石永戒

以上八款兩湖員役因循已久民生未輯每貽

聖上南顧之憂仰祈

勅部行文勒石永禁即或有不肖官吏貪念復萌亦當  
顧石自惕且誰無身家誰無性命斷未有不仰體  
聖心矢志精白而猶敢悖

旨自罹法網者也則是楚俗一變雍熙成風亦可謂久  
安長治之策焉臣因地方起見

奏言甚煩貼黃難盡未敢另繕合併聲明臣謹合詞  
具

奏伏祈

皇上睿鑒施行

康熙三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奏五月十七日奉

旨這本內事情前任督撫並未陳奏郭琇涖任實心除

弊詳明具奏可嘉俱著照該督所請行該部知道

援豁積案疏

題為積案沉寃生死交累叩請援豁以廣

皇仁以恤幽魂事竊照康熙三十八年十月初四日據

湖北前任革職已故布政使徐惺家人徐忠呈稱

蟻主一介寒儒由科員外轉監司陞選湖北布政  
居官六年不顧身家凜遵法紀報

國維勤痛值吳逆猖狂

王師進勦數百萬軍供盡出藩庫支辦寅呼卯應日無  
寧時逆賊蕩平之後追賠者若許蟻主病故復坐  
以侵蝕者又若許慘受竒冤生前忍痛死後遭汚  
實為楚省一大冤累前任撫部院疊次保

題以軍供悉符

詔款請豁請銷有憑有據是蟻主之註誤自屬因公不  
意保

題之案件而又紛紜行追者不下百萬致承追府縣  
枉受例議迄今二三十年孤茆家屬日不聊生即  
將來咨籍變追而原籍寸土全無徒滋苦累哀叩  
力賜援

詔開豁是楚省多年累案一旦清除則陰功浩大人鬼  
叩恩等情遂批布政司任風厚逐案細查詳議前

來臣檢查得湖廣原任革職病故布政使徐惺叅案  
內虧空銀各項共銀八十一萬五百九十兩零豆  
八千四百三十七石零係徐惺任藩司之時正值  
吳逆變亂荆襄鄖岳等屬與賊對壘

禁旅綠旗官兵雲集進勦凡取辦軍供糧餉夫船器械  
難誤時刻自不拘何項錢糧動用採辦而承辦各  
官期無誤萬緊之軍需又何計事後核減刪除與  
夫那移虧空之追賠也然用兵地方軍供動用錢

糧賠補未清已悉

宸衷一於康熙二十六年五月初三日欽奉

恩詔內開一自用兵以來一應動用錢糧有因原未題明不准開銷屢經核減現在追取召買價值拖欠在民變賣糧草多給兵餉及蓋造營房修理軍器雇募船隻俱令賠補歷年未清者概准豁免又於康熙三十四年二月十七日欽奉

恩詔內開一湖廣省制造棉簾車輛等案核減銀兩俱



著豁免一各省節年未清錢糧無憑察核及官役  
亡故無著銀兩察明保題豁免欽遵在案是徐惺  
等承辦軍供動用銀兩以及在事各官役死亡殆  
盡正與

恩詔相符歷任督撫諸臣屢經會疏

題豁在部臣祇以錢糧為重槩未允銷行令追完報  
部第查此案人員司道府廳州縣其牽累者三十  
餘人有歸旗回籍緣事物故不一而止現在者僅

存皮骨死故者家產盡絕而徐惺亦已病故斃斃  
家屬日受血比絲毫無完承督各官徒受叅罰無  
已臣思徐惺當日值軍需浩繁之時勤勞盡瘁在  
生已赤貧如洗死後旅櫬難歸家屬羈囚追比情  
實堪憐今經二十餘載雖日事半桁楊而終亦無  
益於

國帑臣今會同撫臣年遐齡合詞保

題仰懇

宸衷獨斷准予豁免及銷除抵補以昭

皇仁以清積案伏祈

皇上睿鑒勅部議覆施行

康熙三十九年五月十八日題六月十四日奉

旨該部議奏 部覆查徐惺原叅案內虧空銀八十一

萬五百九十兩零豆八千四百三十七石零原任

楚撫吳瑛現任巡撫年遐齡曾援

恩詔請豁抵銷等因保題戶刑工三部會議以前項銀

卷三  
兩俱係該督撫審明徐惺侵那應追賠之項不便  
據題豁免仍行該撫作速追完報部可也康熙三  
十九年七月十三日具題本月二十日奉

旨徐惺虧空銀豆俱從寬免其追取

肅清學政疏

奏為試差之積弊實甚仰請

睿鑒除弊清源以肅學政事恭惟我

皇上右文重儒遠邁千古加意人材鄉會廣額凡屬士

子無不感激思奮仰戴

皇恩於無既也詎各省學臣肆為貪濫其流弊有不可

勝言者臣得累為

皇上指陳之夫學宮之設原為

國家培養人材童子一試係士子進身之始三年中

欽簡學臣務期拔取真材附入黌宮以儲異日之用任

綦重矣乃邇來學臣一經差出即肆意妄費先負

京債若干及至地方考試而習弊尤不止一端其

督撫之陋例歲試每府若干科試每府若干名曰  
棚規而藩臬司道或例銀若干或進學若干名曰  
常規之二項者無不成千累萬習弊相沿各省皆  
然大約督撫司道以學臣為壟斷學臣借督撫司  
道為護符而學臣復何所畏忌故考試生童線索  
遍滿通衢因州縣之大小定價之多寡奔競成風  
舉國若狂是學臣之納賄先入私囊者已十有  
七八矣且學臣考試俱由知府提調各知府於屬

下州縣凡有賄通學道者先檢得其人及案臨之日勒不發案送考以為要挾之具學臣不得已因求調停其間每一州縣攬去二三名不等甚至州縣奔競多而價最高者知府盡為包去一府之人號曰老爺學是府官之要挾包攬又不知幾何人兼之本地勢宦之情面京札之投託又不一而止以致芸牕寒士俱被擯落而濫入黷門者俱屬膏粱紈綺目不識丁之人將明倫一席止為錢神交

易之地又安得有人材哉由是夤緣得慣浸假而  
買鄉科買甲科關節習熟覷然不以為怪皆由此  
始進之不正誤之也而更可駭者尤莫若考入武  
庠之一途也文童之真者尚間有一二至若武童  
無論州縣大小槩以賄進只緣此途不行磨勘無  
關聲價盡以此項充之囊橐且自行賄賣之外復有  
各處進士舉人之常例教官巡捕等職之恩典或  
二人一名一人一名俱以武生應之至中有通線



索連首尾者包去三五人不等甚至書吏皂快水夫火夫之類亦皆合班成羣指武生為討賞之具而緣入武庠者俱係無賴棍徒不習弓馬不諳韜畧假阿堵為護身之符一旦衣頂到身抗糧把持唆訟武斷率由此輩凡此諸弊孰非學臣之貪濫所致而學臣之貪濫又孰非督撫之護縱所使也伏祈勅部先嚴督撫之處分有勒索學臣棚規者勿論贓之得與不得一經發覺即行革職提問而司道有勒索

索者亦依此例夫督撫司道之處分既嚴自當嚴  
察學臣之賢否而無所容其貪學臣亦有所畏忌  
而不敢復蹈前轍以自干

功令也至府官提調亦當嚴行申飭其州縣送考名數  
與知府送考名數俱照定額固不得指勒以為要  
挾仍不得濫取以滋弊竇如知府猶然要挾濫取  
其送考童生有文理不通者學道試出即申詳督  
撫請叅將知府革職提問如學道扶同作弊仍然

冀倖賄賂者督撫訪確

題叅亦將學道革職提問此所謂拔本塞源而各省之積弊可革也至臣所理湖廣一省更有駭人聽聞者各州縣入學名數自有正額乃正額發案之後於造冊達部時每學三等項下插入數名售於從未入試之棍徒名曰附案又有生員物故匿不報除或改姓或改名售人承頂者名曰鬼接頭且有以此學改入彼學售人承頂者名曰飛過海諸

如此類居然生員而不自以為恥臣蒞任之始雖與學臣酌議俱行禁革然習弊已久猶恐後來學臣貪念復萌并祈

睿裁諭部嚴飭以前者革除勿留以後敢再有營謀者即以光棍例治罪而學臣亦以貪例加等議處是又楚省學政之習弊所宜痛懲者也總之臣職任楚地止應在楚言楚第見考試之濫觴已極數年來咸習為固然實有負於

皇上培養人材之至意倘弗更定嚴例其積習尚可底止哉故不得不統言時弊瑣瀆

宸聽伏懇

乾斷通行直省不咎已往嚴懲將來則學政以清而真才必出庶幾可以端士風而收得人之效也臣因條陳起見字多逾格貼黃難盡未敢另繕惟祈

睿鑒勅部議覆施行

康熙三十九年五月二十二日具

奏奉

旨這本說的是九卿啓事科道會議具奏

穀米轉移疏

奏為欽奉

上諭事臣前蒙

恩陞見

皇上面諭湖廣可收米二十萬石當預於秋成時定價

寫摺子先送內閣臣一時愚昧未曾啓

奏是否急需今將屆秋收穫在望如米係急需臣謹  
有轉移之法預為

奏請伏候

上裁楚省之米出自湖南臣思湖南倉貯積穀甚多查  
歷年所積有一百萬四千八百石零夫此項穀石原  
為賑荒而設即遇歲歉廣行賑濟亦不過費至五  
十餘萬下此五十萬石不幾置之無用乎况積年  
太久其穀難免腐朽雖每歲將五十萬石春出秋

入以陳易新其中豈無侵漁耗費等弊臣以為此積穀五十萬石可辦米二十萬石易無用為有用以濟急需詎非至便且湖南今歲錢糧俱蒙

皇恩蠲免餉銀尚撥自他省其收米價銀又不得不煩計別撥也且一時收糴米石又恐致米價騰貴何若將此一半積穀如數辦米尚留一半貯倉備賑既不乏他年濟荒之用又無煩今日撥價之勞而貯倉者出入既少亦可以省每歲腐朽之慮即穀



米不敷所用臣行湖南布政司就近得以從容陸續收糴而民間不知有買米者之多又可免米價騰貴之弊斟酌轉移似屬兩便臣未敢專擅預為摺

奏請

旨伏祈

皇上睿鑒施行

康熙三十九年六月二十二日具摺

奏七月初十日奉

旨這本說的是該部確議具奏 部覆應如該督所奏

恭候

諭旨遵行可也七月二十九日奉

旨依議

保題標員疏

題為保

題標員仰請

睿鑒以重職掌事伏念臣一介庸愚叨蒙

聖恩格外知遇授臣湖廣總督之任臣日夜祇惕無由  
圖報惟思一心營職水蘖自凜凡地方官無不留  
心延訪俾人地相宜庶得稍竭犬馬微力以仰荅  
皇恩於萬一況臣標中軍一官係諸弁首領關防內外  
尤不可不慎擇其人也臣標下中軍胡駿業已推  
陞廣東雷州副將現今來京

陛見所遺員缺臣思是官有兵馬錢糧之責既當練習  
戎事亦須操守廉謹倘不得其人或則玩愒從事

或則招搖撞歲不惟彼自玷官箴其有關於臣之  
職掌政非輕也臣標右營遊擊張文定因係臣同  
鄉故素悉其為人忠義謹慎先年隨閩督援勦屢  
効軍前破寨負傷功加左都督仍帶餘功是其技  
勇久著行間也及臣蒞任今經一載見其整飭營務  
弁兵肅靜而且矢志廉直以之補授臣標中軍亦  
可謂人地相宜克厥勝任者也第該將職係遊擊應  
否拔補微臣未敢專擅伏祈

睿裁勅部議覆倘荷

俞允俟部文到日即令赴京引

見得蒙

皇上再為親試驗其技勇彼必奮勵供職而封疆亦可  
收得人之效矣為此具本謹保

題請

旨

康熙三十九年七月初六日題

移員弭盜疏

題為汚地之湖溪遼濶盜賊之發覺甚多仰請

聖鑒移員分駐以專巡緝以靖盜原事竊查湖北八府  
先年惟鄖陽府屬之房保竹山以及荊州府屬之  
歸巴彝陵等州縣界聯秦蜀山川險惡最易藏奸  
欽惟我

皇上威德誕敷仁恩周洽罔不革面洗心共游化日光  
天之下桴鼓不鳴閭閻樂業矣惟有安陸府沔陽

一州介居江湖之中接連洞庭包絡漢沔凡廣八  
百六十餘里袤五百四十餘里大約田疇居十之  
三而湖汊居十之七為大湖南北武岳荆襄往來  
孔道而新堤一帶地方如茅埠竹林灣王家堡等  
處皆係倚江傍湖溪港糾紛葭荻茂密村落隔越  
尤為盜賊出沒之所更有黃朋山鍋底灣棍襠湖  
仙桃鎮葫蘆嘴南龍王廟等處奸宄匪類潛匿尤  
多此輩無事則操舟四出網魚為業乘便則行劫

居民剽掠客舟蹤跡詭秘去來聚散倏忽莫測近年如鄭介玉劉學寵張度徐鳳聲等各案失事俱經先後

題報獲賊有案而近日發覺如蘇文遠陳五濤各案現在獲賊審擬報叅防員且歷查從前別屬發覺盜犯又多係沔陽新堤人氏至於異鄉旅客孤舟遠涉曠邈無人之區遭害意外命畢波臣孤魂渺渺飲泣夜臺地方無由具報有司無從覺察者又



不知凡幾矣臣與撫臣每念及此寢食不寧朝夕  
計議屢經申飭該汛文武將吏加意巡防雖遇有  
失事盜多即時擒獲然究未能殄絕根株也夫欲  
靖盜之根株必須清盜之窟穴而欲清盜之窟穴  
必先嚴巡捕之責成查新堤一鎮戶口幾萬往來  
生理者皆係四方雜處之人此地雖有汛防守備  
一員第係武職而稽察民間保甲當不可令為專  
擅也且水曠千里易為大盜窟穴而兵無巡船間

有警報亦唯口喊拏賊目視飛颺而已是又宜專  
設文官住守彈壓然思另設員役張官置吏不無  
煩費今查安陸府現設通判一員職司糧捕沔陽  
地方原屬兼轄之所況其兌收糧石不過每歲秋  
冬之季為日無幾是其專責全在捕盜而現任通  
判王良楫身係旗員年力精強才技敏練儘稱此  
職臣等竊計莫若將此通判移住新堤俾得就近

專心巡緝特懇

皇上勅部頒給安陸府捕盜通判關防一顆庶申詳文  
移可杜詐偽而巡防呼應不致稽延但該通判從  
前雖有捕盜之銜而無捕盜之實額設捕役寥寥  
無幾兼以長江大湖又無巡緝船隻地方遼濶遇  
有失事不過坐受叅罰勢難責其追捕弋獲臣今  
請照直隸四路捕盜同知之例撥發臣標下水師  
營經制把總一員唬船三隻兵目三十名再撥荆  
州水師營唬船三隻兵目三十名共唬船六隻兵

六十名把總一員俱屬該通判管轄遇有地方失  
事隨即跟蹤追捕務期必獲兼令晝夜巡查稽察  
匪類俾盜賊無潛蹤之地庶沔陽新堤一帶居民  
絕鳴吠之警而各處行旅商賈並享坦道之福是  
一轉移間官無添設兵不增餉而於弭盜安民似  
乎均有裨益也臣身在地方目擊情形謹會同湖  
廣撫臣年遐齡合詞具

題伏祈

皇上睿鑒勅部議覆施行

康熙三十九年七月二十四日具

題八月十九日奉

旨該部議奏 部覆允行於九月十二日奉

旨依議

具陳科弊疏

奏為欽奉

上諭事竊照科目一途關係

國家大典我

皇上隆文崇儒孜孜作人之心周詳篤至真千古未有  
乃邇來鄉會科場積弊未改致煩

聖慮今復

檢選內閣中書臣馬喀於康熙三十九年八月初十  
日賞到本年七月二十四日大學士伊桑阿馬哥  
王熙吳璵熊賜履張英學士滿都邵穆布巢可托  
舒輅顧祖榮奉

上諭直隸巡撫李光地河道總督張鵬翮湖廣總督郭  
琇廣西巡撫彭鵬此四人處著將該部院揀選筆帖  
式各遣一員限期前往將郭琇條陳學道時務鄭惟  
攷條陳鄉試之處經九卿會議事宜及禮部議覆滿  
普條奏科場事件俱全抄賚往令看九卿禮部所議  
者得其當否若何施行方得無弊永遠稱善著各殫  
心詳議務期歸於盡善即具本付遣去人員賚回啟  
奏伊等皆居官素好行已清廉之人此事若瞻徇諸

臣情面不務求盡善殫竭乃心從公議奏則伊等一  
生讀書制行俱有忝矣往返直隸限六日江南限一月  
湖廣限五十日廣西限七十日欽此到臣臣即至愚

極陋捧讀

聖諭諄切敢不殫竭乃心畧陳管見以仰副

皇上下詢芻蕘之至意伏惟我

皇上念考試甚屬緊要

特諭現任大臣官員子弟另編字號另入考試



睿慮高出千古非在廷臣工所能見及者也乃廷臣議  
編為官字號而下及知縣守備等官臣念我

皇上深思顧慮恐妨貧寒進取者在大臣子弟耳知縣  
守備等官亦屬微末或亦不能中通線索向京闈  
科場作弊也其應編官字號者唯如垣臣慕琛奏  
內在京三品以上及大小京堂翰林科道吏禮二  
部司官在外督撫提鎮及藩臬等官其餘在京文  
官散職武官佐領在外文官道府州縣武官副叅

游守似不必編入其中徒取充數廷臣又議官字  
號每二十卷取一卷與民卷數似相當也臣聞各省  
鄉試大省中式八十名其應試生員至七八千人  
中小省中式五六十名其應試生員至五六千人  
夫各省應試生員若此之多者亦以三年大比恐  
有遺才以故廣收多士拔取其尤大約百卷中取  
一卷也今官員子弟世其家學者固多而游惰失  
業者亦復不少設此二十人中無一可取將強取

之乎誠有如垣臣慕琛所奏者况膏粱之子未必盡勝寒牕之士乃各省生員於百卷而取一卷官員子弟反二十人而取一人此豈事之得其平者乎臣愚以為凡編官字號者定為三十卷取一卷畧溢其數至餘卷零數照三十卷過半者仍取一卷不及一半者不取卷數多者照此算取至各省鄉試或報名止三三人以及數人者則官號可以不編及會試則直省舉人集數甚多亦仍編號考

試是既不使有遺珠亦不致有倖得務拔真才以光  
特典至若恭請

皇上親試以選舉之事上煩

至尊似屬不敢議者也如臺臣鄭惟孜又有監生回籍  
應試之奏想亦目擊近來監生積弊指陳利害愷  
切詳明殆有激乎其中而言之也夫科場之弊惟  
北闈江浙為甚而積弊之由皆自若輩為之且若  
輩大半俱係內而大臣子弟外而富家紈袴或

納粟或捐貢或選拔借肄業名色僉集

京師一遇試期其密謀皆關節之事往來悉線索之家包攬過付舉國若狂且內有假名士一流奔走權門獻詩獻文以盜虛聲及標榜習慣遂儼然名士自居而為試官者亦樂得其人而收之門下因而交結串通號曰名士關節然更有異者莫甚於場後遺卷之刻也夫有不肖之子夤緣中式未遂者出場後或倩他人代作或將舊文改竄並非場

中本來面目乃竟借主考房官美批以為業定魁  
卷小疵偶遺公刻呈送恬然不以為恥因送至選坊  
與中式墨卷並行甚至選家濃圈極贊有遠勝墨卷  
數倍者不過邀此虛聲為來科梯媒故時人諺云今  
日之遺卷來科之元魁也似此鬼蜮伎倆治以光  
棍之例亦不為枉所當

勅下嚴行禁絕者也臣竊計若輩咸肄業於

國學之門而交結串通肆無忌憚至此而祭酒司業

以及助教等官竟付之不見不聞乎臣不知監官所司何事也若輩所肄何業也自今宜責令國子監衙門平日檢舉不肖貢監如有鑽營謀為串通作弊者即行嚴拏究處如不行檢舉瞻徇弗問者將國子監官員皆以溺職重例論庶本原可清而科場之弊實乃塞則凡夤緣之監生知其無間可入自願本籍肄業應試又不在遣之回籍與不回籍也至會議

京師首善之地

國學教化之原不可虛無其人廷臣此議臣亦未敢  
以為非也如監生之為科場厲階廷議未及剔除  
之法止據成例以無容議三字抹煞則非矣此臺  
臣之所以不平而復行條奏也臣合觀條奏叅之  
廷議欲求一永遠無弊之法反覆思維而不可得  
盖立一法即叢一弊未見自古有不弊之法也為  
今日科場計惟在除弊而舍嚴其法一着弊終不



得而除也夫

國家科場條例非不嚴也非不詳且密也但視為具文而奉行者不力即近科來以關節告者纍纍報聞矣而考官之處分輕者降調重者革職而已其賄中者重者褫革輕者罰一科兩科不會試而已况舉發者少倖脫者多所以愈無畏忌也臣以為自今以往莫若嚴其處分榜發之後內有串通作弊者一經發覺問確即將考試各官革職充發黃緣中式

者即照悖

旨例立置重典其父兄縱子弟作弊平日之家教可知亦照考試官例處分法在必行勿致倖脫則人即不畏清議抑不畏

國法乎其愛功名能甚於愛性命乎臣故謂立法必當嚴也而臣尤有議焉夫科道兩衙門有言責者也開榜之後誰為賄通誰以勢得衆議洶洶豈能掩科道耳目特隱忍不肯言耳自今科道不言或

被旁人首發亦將科道官嚴加處分以為瞻徇緘  
默之戒如此庶人人知所警畏而科場積弊可以  
漸除矣至垣臣滿普所奏三條一主考官務求行  
端學優之員一房考官多行揀選開列具題令廣  
緣者不得預為營謀一進場後嚴行巡察不使有  
換卷代做之弊此皆科場切要事務廷臣一一覆  
允所當

勅下直省力為舉行者也若臣條奏試差積弊業經部

覆臣何庸再置一喙緣係欽奉

上諭詳奏事宜字多逾格貼黃難盡未敢另繕伏祈  
皇上睿鑒採擇施行

康熙三十九年八月十八日

欽差內閣中書馬喀貴

奏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確議具奏

特參鎮臣疏

題為鎮臣貪婪揭中軍以卸過假身病以脫罪謹據  
實

題叅以肅軍政以飭邊防事竊惟湖南逼處苗地獨  
藉鎮軍一協以資防禦而汎廣兵單不足彈壓以  
致頑苗屢肆狂悖臣與提督臣林本直再四籌畫  
因沅州與鎮軍相去匪遙故合詞具

題將沅州總兵官張大受移駐鎮軍帶標兵一千名  
合軍協原兵共有二千一百名數庶幾軍威可壯

頑苗聞風憚服或不敢仍肆狂悖也竝協副將亦  
撤帶標員移駐沅州荷蒙

俞允仰見我

皇上未雨綢繆之至計臣意為大受者屢蒙

皇上格外知遇超拔今職竊以其身非木石必思精白

乃心捐軀効力圖報

君恩於萬一詎邇來貪婪無厭兵心離叛自知有干

功令思為鬼脫之計臣敢不據實

題叅也臣前九月間風聞募兵有喧噪之舉出城離  
汎聚衆囂騰臣初以邊方兵卒素多驕悍或小欲  
不遂因鼓衆抗官者有之正在查訪問忽接到大  
受稟帖內稱散給秋餉時有原協兵丁聚四百餘  
人赴石陽哨觀望招搖捏創本職招諭一稿云夏  
秋皆有虛冒扣剋本職重視邊疆依寫持去等語  
又隨到麻陽縣知縣謝儀稟稱職於八月二十八  
日向鎮草汎地監放餉銀行至石陽哨遇營兵數

八二五  
卷三  
百人喊稱鎮協兩營撥沉不均本季包封數目不  
肯依從勒令卑職出給扣剋字樣印信照帖等語  
臣固已疑其中顯有情弊矣乃至九月二十五日大  
受揭叅中軍虞典病廢曠職臣已據揭

題叅遂又接到大受咨呈據稱得染膨脹病症醫藥  
罔靈右臂酸痛不能開弓苗數重地誠恐貽悞伏  
祈亟賜代為

題請解任調理等語觀其先後咨呈臣愈不能無疑焉



遂即檄委沅靖道吳國士馳往親驗果否真病  
有無託故星速具報去後續於十月初五日准偏  
沅巡撫臣金璽咨十二日准提督臣林本直咨俱  
開鎮臣告病亟請會

題等因臣又密加察訪始駭然於大受先揭虞典後  
託身病乃專為卸過脫罪地也蓋大受自沅移鎮  
之時奉

旨令帶沅兵一千名大受不顧邊疆重大止帶兵四百

七十三名虛冒五百二十七名更可異者又有總  
兵公費食糧一百二十分親丁食糧一百二十分  
苗頭食糧十分是其虛冒名糧食贍已極且每季  
放餉每名扣尅一二錢不等以致衆兵沸騰遂於  
八月二十五日聚集石陽哨驚動士民喧噪不已  
大受欲令解散不得因與麻陽縣知縣給付印照  
至九月初四日方始歸伍則是大受前所稟稱虛  
冒扣尅竟係自己出首非虛脅可知矣此等行徑

有原鎮協百隊并小罵等可審証又十一月初五日據辰沅靖道僉事吳國士驗病取醫生甘結詳覆前來稟報本道細訪該鎮今日居官不惟貪飲廢事兼又扣剋虛冒大失兵心至虛兵冒餉盈千累百未可言盡邇因放餉兵譁今雖幸獲安堵尚有兵丁劉貴向小罵二人見著張守備看守未結等語內粘單一紙開有中軍虞典呈稟為遵

旨首明免罪事身鎮主貪橫懼罪捏病乞休因典深悉

惡蹟忽於九月十三日出文倒提初八日期亦捏以病廢揭叅倘典去後鎮主贓款敗露身命更遭波累等語又總鎮張為撫諭事因中軍妄議裁汰本鎮多食空糧以致爾等不服今再三勸息嗣後並不挾仇倘有上憲風聞或被旁人出首俱係本鎮擔當不干爾等衆人之事等語又總鎮張為給照事照得春秋二季餉到虛冒扣尅算兵苦累不堪今同闔城紳衿耆老人等撫轉倘復因公挾私聽

憑執此向上告理等語臣閱前諭係給沅兵者後  
照條給算兵者是沅算之兵俱與主將心懷攜貳  
將來士卒驕惰養成鴛鴦之勢邊方重地設有不  
虞大受尚能驅策惟命乎臣念及此不勝髮指眦  
裂竊大受一介武夫職任總兵不思矢心報

國而躐貨營私迨至穢聲彰聞清議不容乃先揭去  
中軍冀掩惡蹟又假托身病希圖倖免以辜負我  
皇上數十年恭養深恩真有玷官方貽悞地方仰祈

乾斷立賜罷譴

勅部嚴加議處另簡廉幹賢員任此重鎮庶邊防得人  
而兵民可圖綏靖矣伏祈

皇上睿鑒勅部議覆施行

康熙三十九年十一月初九日題

華野疏稿卷三